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物价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郑政办〔2015〕139号）规定: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政策和法律、法规；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和执行价格改革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研究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价格监测、预测、预警和信息发布；配合有关部门建立健全重要商品储备、价格调节基金制度，完善调控价格的宏观经济手段。

3、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制定和调整市管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涉案物价格评估、鉴定工作；建立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制度。

4、加强对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政府监审的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的监督检查，规范市场价格行为，制止不正当价格行为和牟取暴利，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

5、协调处理价格争议，受理价格行政复议，依法组织价格听证。

6、指导县（市、区）价格管理工作。

7、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能

1.办公室职责：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办；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信访、安全保卫及行政后勤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工作。

2.政策法规处职责：研究、起草地方性价格法规、规章和重要的价格政策措施；拟定价格和收费改革中长期规划，研究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预期目标；承担相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协调处理价格、收费法规争议；承担价格政策宣传、价格听证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全市价格行政执法监督、法制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全市价格综合工作；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3.行政事业收费处职责：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管理、服务和收费（价格）公示；涉农、涉企、涉民等不合理收费的清理；网络舆情件、信访件、政务公开件的办理；相关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4.行政审批办公室：行政审批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审核；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审核；收费许可证的颁发、换发和综合年审；行政审批相关数据的统计上报；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5.公用事业价格处职责：建设系统收费、城市供水价格、燃气价格、成品油价格、电力价格、热力价格、物业

收费、保障性住房价格、城市环境卫生收费、工农业产品、有关商品价格的监督、管理、服务和收费（价格）公示；根据河南省价格听证目录和上级的要求，组织召开价格听证会；网络舆情件、信访件、政务公开件的办理；相关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6.价格调节基金管理处职责：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和使用等相关工作；公交票价、旅游景点门票价格、出租车运价、长途客运票价、中介及服务收费项目、邮政、电信、广告、旅店、铁路、涉外旅游等经营性服务收费（价格）的监督、管理、服务及价格公示；价格联动机制的建立、完善和落实工作；平价蔬菜超市建设、管理和平价蔬菜直通车进社区相关工作；根据河南省价格听证目录和上级的要求，组织召开价格听证会；网络舆情件、信访件、政务公开件的办理；相关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上级交办的其他工。

7.人事处职责：承担机关、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离退休干部等工作。

8.机关党委：指导各党小组抓好党的政治、思想、作风、制度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以及分工主管的干部理论培训；指导各党小组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情况，并及时向市直机关党工委反映报告；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它工作。

9.监察室：检查监督监察对象贯彻实施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执行本部门、本单位规章制度的情况；调查

处理监察对象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行为；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反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完成上级监察机关和本部门、本单位行政领导交给的有关行政监察事项，并协助上级监察机关对本单位领导干部实施监察工作。

10.郑州市物价检查所职责:

（1）宣传贯彻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和价格法律、法规、规章;

（2）依法对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和个人执行价格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制止不正当价格行为;

（4）依法受理对县（市）、区价格监督检查行政处罚不服的行政复议案件和申诉案件;

（5）负责信访和举报案件的落实、查处和反馈工作;

（6）推行明码标价制度、规范市场价格行为;

（7）负责全市“执行物价计量政策法规最佳单位”的评选、表彰和服务工作;

（8）指导价格社会监督和价格内部监督工作，积极发挥舆论监督作用;

（9）对全市价格监督检查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并对县（市）、区价格检查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10）负责全市价格监督检查综合、统计、备案工作；

（11）负责全市价格监督检查队伍法制建设和理论调研工作；

（12）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

11.郑州市价格成本监测所职责：负责制定工业、农业及第三产业价格成本调查监审的原则和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审查、核算、汇总工业、农业及第三产业成本调查数据，并及时上报；调查研究主要农副产品的生产成本、收益及供求变化趋势；对本市副食品供求情况及价格进行监测，为“菜篮子”工程决策提供依据；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行业专题调查；对国家管理的产品及收费项目进行定、调定价格和收费标准的成本预审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物价及农民负担问题调查；指导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开展价格成本调查工作。

12. 郑州市价格认证中心：负责全市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司法机关委托的涉案物品的价格评估、鉴定、认证工作；负责全市拍卖公物的价格鉴定工作；负责对外放开产品（商品）的价格认证工作；接受委托，对各类有形和无形资产、各种劳务价格进行价格评估、鉴定、认证，主要包括依法对国有资产、房产、地产的鉴证，对各类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鉴证，对需要鉴证的服务项目价格进行鉴证等；接受委托进行价格纠纷调解及其他涉及价格的事务性工作。

13.价格监测中心：负责市场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监测工作；实施国家价格部门价格监测报告制度；调查、分析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供求的变化情况；跟踪反映国家重要经济政策在价格领域的反映，适时提出预警建议。

（二）部门人员情况

全局编制人数175名，在职人数160名，离退休人员69名。

局机关核定编制73名。其中：行政编制68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5名。实有在职人员66名，其中：行政人员62名，工勤人员4名。

离退人员66名，其中：离休人员3名，退休人员61名。遗属2名。

物价检查所规格副县级，核定行政编制55名。实有在职人员49名，其中：行政人员44名，工勤人员5名。

成本监测所规格正科，核定行政编制15名。实有在职人员14名，退休人员1名。

价格认定中心核定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编制25名。实有在职人员25名，退休人员1名。

价格监测中心核定财政全供事业人员编制7名。实有在职人员6名，退休人员1名。

（三）部门决算范围

单位执行行政事业会计制度，财务实行统一核算，决算数据包括局机关及下属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474.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839.3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25.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23.7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1.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5.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499.79	本年支出合计	50	3,499.7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26			53	
总计	27	3,499.79	总计	54	3,499.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9.79	3,474.40	0.00	0.00	0.00	0.00	25.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9.33	2,813.94	0.00	0.00	0.00	0.00	25.3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838.97	2,813.58	0.00	0.00	0.00	0.00	25.39
2010401	行政运行	2,684.56	2,681.13	0.00	0.00	0.00	0.00	3.43
2010408	物价管理	146.28	124.32	0.00	0.00	0.00	0.00	21.96
2010450	事业运行	8.14	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70	4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70	4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91	22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34	20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9.79	3,450.43	49.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9.33**	**2,789.97**	**49.36**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838.97**	**2,789.97**	**49.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684.56	2,684.56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46.28	97.28	49.0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8.14	8.14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36**	**0.00**	**0.36**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6	0.00	0.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70**	**423.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70**	**423.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91	220.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34	200.3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4	155.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74.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813.94	2,813.9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23.70	423.7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1.22	81.2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5.54	155.5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474.40	**本年支出合计**	49	3,474.40	3,474.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3,474.40	**总计**	54	3,474.40	3,474.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74.40	3,425.04	49.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3.94	2,764.58	49.3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813.58	2,764.58	49.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681.13	2,681.13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24.32	75.32	49.00
2010450	事业运行	8.14	8.14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36	0.00	0.3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6	0.00	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70	423.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70	423.7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91	220.9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	2.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34	200.3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1.22	81.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2	81.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4**	**155.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4**	**155.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54	155.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7.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5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7
30101	基本工资	672.58	30201	办公费	254.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64.50	30202	印刷费	5.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27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9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7.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34	30207	邮电费	20.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5.3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89	30211	差旅费	64.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40.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80.97	30213	维修(护)费	33.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4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7.77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8	30216	培训费	61.4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38.11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55.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15.75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89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06.25	公用经费合计					718.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79	0.00	52.60	0.00	52.60	2.19	36.35	0.00	36.02	0.00	36.02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物价局　　2017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499.79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54.33万元，增长14.92%。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和2017年外出工作任务增加，差旅费增加以及按政策购置办公设备，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3,499.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74.40万元，占99.27%；其他收入 25.39万元，占 0.7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3,499.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50.43万元，占98.59%；项目支出49.36万元，占1.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474.40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增加449.44万元，增长14.86%。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和2017年外出工作任务增加，差旅费增加以及按政策购置办公设备，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74.4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27%。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9.44 万 元，增长 14.86%。主要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 2017 年外出工作任务增加，差旅费增加以及按政策购置办公设备，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74.4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 （类）支出 2,813.94 万元，占 80.9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3.70 万元，占 12.19%；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81.22 万元，占 2.3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5.54 万元，占 4.48%。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9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4.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

1.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81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72%;物价管理年初预算为 4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95%;事业运行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4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22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5%;事业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2.50%;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基本养老保障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6.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8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8%;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4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

2. 项目年初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5.0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长 16.83%。变动的主要原因按政策单位人员正常增资和 2017 年外出工作任务增加，差旅费增加以及按政策购置办公设备，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2,706.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718.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36%。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进一步强化管理，先后出台了公务接待和公车管理的制度，公务接待减少，公车运行费用降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6.02 万元，占 99.09%，完成预算的 68.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3 万元，占 0.91%，完成预算的 15.1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此项无开支。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6.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无新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6.0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车辆运行过程中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和过桥过路费等。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3 辆。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96 万元，下降 2.59%，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改革后，单位厉行节约，进一步强化管理，制定了公车管理制度，公车运行费用降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3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有关部门到本单位开展公务活动时的接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进一步强化管理，制定了公务接待制度，公务接待减少，公务接待成本降低。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 个、来访人员 7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上级有关规定，本部门无需要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故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上级有关规定，本部门无需要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也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故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8.79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41.74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外出工作任务增加，差旅费增加以及按政策购置办公设备，办公设备购置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2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8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郑州市物价局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